耶穌基督是主

8.

經文：斐二，6-11

適用：四旬期

♩ = 66

對經 3 4 5 5 6 6 | 5 5 i i i ♭7 ♭7 | ♭6 5 4 — | 5 — —

S A

耶 穌 基 督是 主，以 光榮 天主 聖 父，阿 們。

T B

詩節 1

S A

1. 主 耶 穌， 雖 具有 天 主 形 體， 並沒 有以 自 己 與 天 主

T B

（接詩節 2）詩節 2

S A

同 等 爲把持不 捨。 2. 祂 却 空 虛 自 己 取 了 奴

T B

（接對經）

S A

僕 的 形 體， 與人 相 似 一 見 如 人。

T B

詩節 3

S A

3. 祂既取了人形體，又貶抑自己，祂聽命

T B

（接對經）

詩節 4

S A

直到死亡，且死在十架上。4.因此天主舉揚祂，

T B

S A

並賞賜祂一個名號，超越其他名號，致

T B

S A

使天上，地上，地下所有一聽耶穌這名

T B

（接對經）

S A

字，都屈膝叩拜，衆唇舌都明認：

T B